

杭州市富阳区中医院 DSA 射线装置应用项目
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4 年 01 月 23 日，杭州市富阳区中医院（杭州市富阳区中医院医疗卫生服务共同体）组织相关单位召开了杭州市富阳区中医院 DSA 射线装置应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视频会议。验收组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/指南等要求，查阅相关资料，听取了竣工环保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项目验收情况汇报，提出验收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（1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杭州市富阳区中医院（杭州市富阳区中医院医疗卫生服务共同体）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富春街道桂花路 2-4 号。

医院将住院部 1 层放射科 8 号机房以及相邻闲置机房改造成 1 间 DSA 机房，新增 1 台 Azurion 7M20 型 DSA（额定：125kV、813mA，生产厂家：飞利浦，属于 II 类射线装置）及其他配套设施。

（2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建设单位委托卫康环保科技（浙江）有限公司编制《杭州市富阳区中医院 DSA 射线装置应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。2023 年 05 月 25 日，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对本项目进行审查，审查意见文号为：杭环富许审（2023）29 号。

本项目于 2023 年 5 月开工建设，2023 年 12 月调试。

（3）投资情况

本项目总投资 895 万元，环保投资 50 万元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本项目无重大变动情况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（1）本项目 DSA 机房具备的各项辐射防护与安全措施均能正常运行。

（2）本项目 DSA 机房受检者防护门上张贴电离辐射警告标识和中文警示说明，地上已设置黄色安全警戒线。

（3）控制室内张贴了各项辐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。

医院为 DSA 手术医生、护士配备 2 枚个人剂量计（采用双剂量计监测），

技师配备 1 枚个人剂量计；已配备铅橡胶围裙、铅橡胶颈套、铅橡胶帽子、铅防护眼镜、介入防护手套等；已配备 1 台 Fluke 451P 型辐射巡测仪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防护效果

DSA 机房周围 X- γ 剂量当量率监测结果满足《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》（GBZ130-2020）的剂量率控制水平要求。

五、验收结论

经过认真讨论，验收组认为本项目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文件要求，符合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，同意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。

六、后续要求

（1）项目运行应严格执行各项环境保护和辐射防护措施，尽可能降低项目运行过程中对环境造成的影响。建设单位应确保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，力争将对环境的不利影响降低到最小，在保障公众利益的基础上发挥项目应有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。

（2）应根据国家及地方最新出台的法律法规，修订各项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制度；严格执行各项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制度，保障项目安全运行；定期组织事故应急演练，检验应急预案的可行性、可靠性。

七、验收人员信息

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见附件。

杭州市富阳区中医院（杭州市富阳区中医院医疗卫生服务共同体）

2024年01月23日



杭州市富阳区中医院 DSA 射线装置应用项目竣工验收工作组名单

姓名	单位	职务/职称	联系方式
程芳前	浙江育仁医院	主任/副主任医师	13968128489
楼瑞芳	浙江省检验检疫	主任	13156665008
孙晴的	浙江亿迅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工程师	15057118104
倪林杰	杭州市富阳区中医院	总务科长/助理	13584345706

